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1-007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合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 是否有反担保:是

●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6,000 万元。截至本次担保前,公司为上海合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为人民币 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76,754,495.27 元(含本次担保),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以下简称"上海农商行金山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上海合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合璞")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 月 21 日期间在上海农商行金山支行申请的 20,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海合璞参与实际经营的主要股东上海益督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沙靖轶、胡昂以其拥有的全部财产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方式为上述担保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合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住所: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张漕公路 236 号 623 室

法定代表人:胡昂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00 万元整

成立时间:2016 年 10 月 13 日

营业期限:2016 年 10 月 13 日至 2036 年 10 月 12 日

经营范围:从事医疗科技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一类、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三类医疗器械(许可类项目详见许可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 71.3%股权、上海益督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 28%股权,沙靖轶持有 0.2%股权,薛人琛(由其配偶段琳代为持有)持有 0.2%股权,胡昂持有 0.2%股权,王宝才持有 0.1%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合璞总资产 62,098.17 万元,负债总额 58,122.85 万元,净资产 3,975.32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 14,693.06 万元,净利润 458.63 万元。(数据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上海合璞总资产 157,188.71 万元,负债总额 149,906.74 万元,净资产 7,281.97 万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76,995.16 万元,净利润 1,981.65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为上海合璞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 月 21 日期间在上海农商行金山支行申请的 20,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1、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其中:(1)借款、打包贷款、出口押汇、进口押汇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融资到期日之日起二年。(2)汇票承兑、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二年。(3)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二年。2、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合同的,保证人同意,无需再另行通知其或征求其同意,保证人将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3、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下债务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下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二年。4、本合同所述的"到期"或"届满",包括被债权人宣布主债权提前到期或提前收回的情况。

反担保情况:上海合璞参与实际经营的主要股东上海益督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沙靖轶、胡昂以其拥有的全部财产承担《最高额保证合同》下担保责任而使公司承担的一切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及违约金、滞纳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公司为实现担保债权所引致的一切有关费用分别且连带地以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方式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控股子公司融资额度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属于前述授权额度范围,风险可控、公平对等,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4.825 亿元,占 2019 年末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 18.20%。截止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1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控股子公司并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与广东科之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江门市君恒电子商贸有限公司签订了《广东天元供应链有限公司股东合作协议书》,决定共同出资设立广东天元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供应链"),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510 万元,持有天元供应链 51%股份,出资金额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68%。

(2)对外投资审批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制度》,本次投资事项属于总经理权限范畴,已经公司总经理决定。

(3)是否构成关联关系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公司名称:广东科之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4787949307 1

住所:佛山市禅城区佛山大道北 38 号 2 区首层 P132 号

法定代表人:张策才

成立时间:2006 年 04 月 28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环保节能技术推广和应用服务;智能科技产品的研发与销售;销售:办公设备及配件、计算机及软件、计算机耗材、家用电器、纸张、文具、文体用品、化妆品、床上用品、个人卫生用品、日用品;办公设备维修、租赁;食品经营;保健食品经营;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名称:江门市君恒电子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5MA4UH12W13

住所:江门市新会区会城灵镇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林树堂

成立时间:2015 年 09 月 01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销售(含网上销售):电子产品及其耗材、木制品、不锈钢制品、五金制品、五金交电、塑料制品、服装、汽车摩托车用品及配件、户外用品、化妆品、护肤品、日用品、洗涤用品、陈皮、家用电器、玻璃制品、陶瓷制品、纸制品、皮革制品、办公用品、文体用品、家具、建材、机电设备、保健食品、首饰玉器、床上用品、钟表、水生动物干制品、食用农产品、音响设备;食品流通(凭有效的《食品流通许可证》经营);提供公关活动及企业形象策划;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对手方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上述对手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的工商登记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天元供应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5WHTEOE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耀东

成立日期:2021 年 1 月 22 日

营业期限:长期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青滨东路 128 号 1 号楼 104 室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生产、加工、销售:纸制品(不含印刷);销售:文具,办公设备,计算机及辅助设备,计算机消耗材料,塑胶制品,日用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方式和股权结构:

序号	出资人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0	货币	51%
2	广东科之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90	货币	29%
3	江门市君恒电子商贸有限公司	200	货币	20%

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甲方: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科之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丙方:江门市君恒电子商贸有限公司

(二)投资金额以及支付方式

公司由甲、乙、丙三方股东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其中甲方以货币出资,出资额为人民币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乙方以货币出资,出资额为人民币 2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9%,丙方以货币出资,出资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三)合同的生效条件

甲方、乙方、丙方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签订《广东天元供应链有限公司股东合作协议书》后即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的目的

本次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主要是整合公司与投资方的资源,进一步提升公司纸制品类等产品的竞争力,从而扩大公司纸制品类等产品的销售规模。

2、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控股子公司在实际运营中可能会面临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各方面的风险,业务开展能否取得预期效果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加强对子公司的内部管理,建立和完善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制度,积极防范和化解上述风险,促进其健康发展。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0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淳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4

债券代码:113594 债券简称:淳中转债

转股代码:191594 转股简称:淳中转股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李清东、高波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公司《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拟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2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20,000	20,000	2021 年 1 月 28 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原激励对象李清东、高波已离职,按照《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决定对上述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2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就上述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至今公示期已满四十五天,公司未接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1、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目前,李清东、高波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故公司对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2、回购注销的数量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李清东、高波因个人原因从公司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0,000 股。

3、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B883707731),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对上述 2 名原激励对象涉及的需要回购注销的 2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完成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	比例		股份数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45,023,800	33.78%	-20,000	45,003,800	33.77%
无限售条件股份	88,276,580	66.22%	0	88,276,580	66.23%
总计	133,300,380	100.00%	-20,000	133,280,380	100.00%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回购并注销的原因、数量和回购价格均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此外,本次回购并注销事项尚需按照《管理办法》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尚待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及减资相关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 云投 公告编号:2021—005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 月 25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时;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 月 2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1 年 1 月 25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人民西路 285 号云投商务大厦 A1 座 13 楼会议室。

3.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 申毅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4 名,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43,735,82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7523%。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 人,代表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为 42,685,92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3.182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1,049,90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5702%。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1,049,90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5702%。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会议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经董事过半数推举,会议由董事申毅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2,685,92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5994%;反对 1,049,90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400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反对 1,049,90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盈科(昆明)律师事务所何映波、郎书博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云投生态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提案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盈科(昆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1-014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下午在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 81 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85 名,代表股份 2,470,295,27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8124%,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2 名,代表股份 2,356,950,34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205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73 名,代表股份 113,344,93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067%。现场出席及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79 名,代表股份 117,744,70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079%。根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实际情况及相关部署要求,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现场出席了会议,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以视频方式参会,董事长耿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计名投票方式逐项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2,451,334,52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325%;反对 18,960,75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67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98,783,9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8967%;反对 18,960,75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103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公司与荣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建设")之间的关联交易,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具体如下:

关联股东名称	存在的关联关系	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回避表决情况
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荣盛建设和公司的控股股东	1,430,000,043	回避表决
荣盛建设	关联方本身	323,000,134	回避表决
耿建明	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荣盛建设董事	560,000,000	回避表决
刘山	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5,000,000	回避表决
邹家立	荣盛建设董事	22,190,000	回避表决
合计	-	2,350,190,177	-

表决结果:同意 107,987,15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9105%;反对 12,117,94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895%;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05,626,75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7083%;反对 12,117,94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291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名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1-006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长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次减持计划股东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青鸟消防")于 2020 年 8 月 22 日披露了《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长蔡为民先生拟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公司已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长减持股份比例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相关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蔡为民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447,900 股,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700 股,合计 4,448,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蔡为民	大宗交易	2021.01.19	30.34	210.00	0.85%
		2021.01.20	30.52	109.00	0.44%
		2021.01.21	30.50	63.00	0.26%
		2021.01.22	31.30	38.00	0.15%
		2021.01.25	30.12	24.79	0.10%
	集中竞价交易	2020.09.18	42.26	0.07	0.00%
合计				444.86	1.81%

蔡为民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蔡为民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448,600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1.81%。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蔡为民	合计持有股份	32,823,720	13.33%	28,375,120	11.5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205,930	3.33%	3,757,855	1.53%
	有限售条件股份	24,617,790	10.00%	24,617,265	10.00%

本次减持后,蔡为民先生不再减持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减持的剩余股份,蔡为民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截至本公告日,蔡为民先生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2、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3、本次减持的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 B 公告编号:2021-004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的内容已充分了解。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会议经书面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定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媒体的议案》

公司选定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 2021 年度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聘请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证券法律顾问的议案》

公司续聘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证券法律顾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长张良先生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聘任向茜茜女士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 2021 年 1 月 22 日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向茜茜女士简历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6 日

附件:向茜茜女士简历

向茜茜,女,1992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心负责人(代),曾任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行政经理兼高级文秘,深圳公路客货运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高级文秘。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向茜茜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向茜茜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向茜茜女士的通讯方式:

办公电话:0755-8374 1808

公司传真:0755-8397 5237

电子邮箱:xiangqq@segcl.com.cn

通讯地址:深圳市华强北路群星广场 A 座 31 楼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心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21-008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452 万元至 10,87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489 万元至 5,914 万元,同比增长 90%至 119%。

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508 万元至 8,43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291 万元至 5,216 万元,同比增长 133%至 162%。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452 万元至 10,87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489 万元至 5,914 万元,同比增长 90%至 119%。

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508 万元至 8,43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291 万元至 5,216 万元,同比增长 133%至 162%。

(三)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96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3,217 万元。

(二)每股收益 0.22 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在宏观环境错综复杂及新冠疫情影响的大背景下,公司积极主动拥抱变化,持续加强电商渠道建设及布局优化,有效深耕经销业务渠道,坚持组织变革与创新,及时调整营销战略,在产品力、品牌力、渠道能力建设方面持续发力,整体业务实现稳健增长,推动公司整体利润大幅增长。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非经营性损益 1,944 万元至 2,444 万元,主要系公司并表珠海拉芳品观华熙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0 年投资的无锡戴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允价值变动,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导致非经常损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四、风险提示

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0 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编号:临 2021-003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50,440,414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31 日(因 2021 年 1 月 31 日为休息日,实际解除限售日期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 2021 年 2 月 1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国船舶")本次限售股上市为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一)非公开发行核准时间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5 号),核准公司向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 20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发行股份总数为 2,843,870,746 股,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86,680 万元(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披露的《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临 2020-005)。

(二)股份登记时间及锁定期安排

1、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新增 2,843,870,746 股,发行对象认购数量及限售期如下表:

序号	交易对方	发行股份数(股)	限售期(月)
1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283,468,027	36
2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17,494,916	36
3	中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3,684,058	36
4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9,386,909	12
5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0,846,680	12
6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92,641,506	12
7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1,825,411	12
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9,829,993	12
9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9,710,537	12
10	北京东富天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1,786,901	12
11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8,883,757	12
12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9,838,058	12
		39,474,613	36
13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78,947,453	36
14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78,157,393	36
15	国华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47,368,117	36
16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1,579,335	36
17	国新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36,235	36
18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39,474,612	36
19	北京东富国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8,947,453	36
20	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5,788,782	36
合计		2,843,870,746	

2、2020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所涉及的新增股份在中登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发行对象认购数量及限售期如下表: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锁定期(月)
1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64,766,839	6
2	国华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64,766,839	6
3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32,383,419	6
4	广东粤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9,430,051	6
5	西藏万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544,041	6
6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658,031	6
7	法国巴黎银行	10,663,860	6
8	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安巨星 1 号证券投资基金	9,371,761	6
9	椒源鑫汇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836,787	6
10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772,020	6
11	日喀则信瑞基础设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